

东坑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批复表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东坑分局

部门名称	东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东坑大队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117人	下属二级单位数	0.00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1,206.03	财政拨款	2,227.47
	项目支出	1,021.44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0.00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90.0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做好队员工资薪酬核算内容，具体包括工资薪金、奖金、津贴补贴、绩效、福利、住房公积金、社保等。 目标2：对各个路口的电子警察进行维护，为了今后确保电子警察系统能够正常、良好、稳定地运行；保障光纤的正常使用，完成光纤租赁费的支付。 目标3：交通管理向信息化、智能化转变，保障交通运行安全，有效改善驾驶人的驾驶习惯，改善交通秩序，促进文明交通，提高交通通行能力，切实为民众出行保驾护航；进一步提升交通违法查处工作效能。 目标4：加强道路交通设施完善，汇总排查、整改情况，并对工作进行监督，更好地提升我镇道路交通精细化管理水平，更好地推进标志标线标准化排查整改,加快工作进度。 目标5：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执法办案活动，认真做违法犯罪嫌疑人信息标准化采集工作，加大力度进行路面管控，为人民保驾护航。目标6：对各个路口的电子警察及交通信号灯进行维护，为了今后确保电子警察及交通信号灯系统能够正常、良好、稳定地运行。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零星工程（质保金）	零星工程（质保金）分2个项目： （一）寮东路交通信号灯经费这个项目的合同总价为197095.14元，2021年11月份支付了95%的款项，余下5%的质保期满（2023年1月份止）再支付10373.43元。（二）角社新村路口新建电子警察及反方向卡口设备采购项目合同总金额为539821.06元，2020年12月份已经请款支付了首付款473422.95元，余下质保期满（2023年12月份止）再请款支付尾款66398.11元。以上两项合计金额为7.8万元。完成两个项目的质保金支付工作。	238,100.00	根据合同要求，支付质保金费用2项，有效提升工作质量，满足日常工作需求。
	东坑镇道路交通设施完善项目	一、科技路交通设施完善部分；二、骏达路交通设施完善部分；三、横东路交通设施完善部分；四、草塘路交通设施完善部分；五、东安路交通设施完善部分；六、骏发路交通设施完善部分。按时按质完成以上六个地方该项目护栏的安装工程，减少交通事故、亡人事故的发生，为东坑人民出行保驾护航，要定时检查监督。	1,500,000.00	根据合同要求，需对6项工程进行进度款的支付，交通设施的完善，有利于交通事故处理、研判分析、责任认定，减少交通事故、亡人事故的发生。
	电子警察建设经费	电子警察已投入使用，本年度计划完成支付电子警察未付款项，进一步提升交通违法查处工作效能，加强对路面监察，切实为民众出行保驾护航。	1,440,000.00	进一步提升交通违法查处工作效能，加强对路面监察，切实为民众出行保驾护航。
	基本支出	单位日常运作支出及发放基本工资、社保费、住房公积金等。	12,060,300.00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保障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工资支出，保障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按期足额上缴。
	交通信号灯管养、维护服务费（常）	本年度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我镇33套交通信号灯进行维修维护、缴纳每月交通信号灯电费及支付管养费，做好交通信号灯管养、电费、维护服务支出。	841,000.00	保障交通信号灯正常运转，减少重大事故的发生。
	电子警察运作维护费（常）	本年度计划对13个路口的电子警察进行维护、支付17套租赁违章视屏光纤费、6处电子警察监控设备通讯线路服务费和每月的电费。	621,000.00	确保电子警察系统能够正常、良好、稳定地运行。
	电子警察工作经费（常）	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购买办公用品。	361,100.00	确保电子警察系统能够正常、良好、稳定地运行。
	车辆整治办经费（常）	本年度该专项用于单位的办公用品的购买、水电费的缴纳。	100,000.00	主要提高接处警工作速度、效率、质量等，大大减少交通事故发生，降低交通违法、违章的行为，令交通秩序更加良好有序。
	治摩办经费（常）	本年度该经费主要用于办公室的正常支出，如购买办公设备、维修维护办公设备等。	60,000.00	保障治摩办工作的正常开展。
	后勤经费（常）	本年度以购买服务方式聘请8名后勤人员，主要负责我队厨房、保安、保洁等后勤工作按时发放工资及福利。	586,600.00	保障单位后勤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民警津贴补贴（常）	根据相关规定，本年度仍然对22名民警进行津贴补贴的规范发放。	900,000.00	提高民警的工作积极性，规范补贴发放的管理。
	民警体检、劳模休养及医疗项目（常）	本年度计划对22名民警提供体检服务。	56,000.00	帮助民警预防疾病发生、防范健康风险，确保公安队伍战斗力的重要支撑。
	智能移动警务终端使用费（常）	本年度计划完成对警务通终端支付12个月租赁费用，共支付38台专用设备。	177,400.00	确保警务通正常使用，保障交通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交通安全应急设施	交通安全应急设施经费用作改造划分单行线、停车位，确保学生安全，为学生、司机、老师们保驾护航；制作标识标牌、购买道路交通模型、仿真警察模型、爆闪灯配置，完善标志标线、礼让斑马线、交替让行，道路交通应急设备、用品等。	100,000.00	持续减少路口安全隐患。
	太阳能移动式交通技术监控设备安装项目	根据合同要求，太阳能移动式交通技术监控设备安装项目已完成验收，本年度需进行尾款支付。	500,000.00	确保监控设备正常使用，加强交通管理。
	货物购置类项目（服装制服）	本年度计划为22名民警和100名协管员购买工作服及安全防护装备。	199,200.00	规范执勤服装，保障充足的装备应对各项任务。
	货物购置类项目（警械设备）	本年度计划购买警械装备17项，含伸缩警棍、催泪喷射器等装备。	100,000.00	主要用于办案需要，满足我队目前的业务需求，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东坑镇系统防范化解项目经费	本年度，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开展标志标线的排查整改、道路设计建设排查隐患、及支付已完成信号灯联网改造的工程款。	1,433,000.00	更好地提升我镇道路交通精细化管理水平，更好地推进标志标线标准化排查整改，加快工作进度。
	酒驾查处工作经费	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开展酒驾检查、车辆安全技术鉴定及交通事故伤亡鉴定等工作任务，继续加大力度进行路面管控，开展停车秩序、行车秩序、超限超载，非法营运、危险货车运输的专项整治行动，规范摩托车、电动车、自行车的有效管理等。	400,000.00	为人民出行保驾护航。
	东坑镇禁鸣抓拍系统安装项目	本年度计划完成禁鸣抓拍系统的尾款支付。	351,000.00	确保系统能对机动车的违法行为进行抓拍取证，加强禁鸣区域的违法鸣笛行为管理，提高群众出行安全意识。
	新旧大楼、厨房、大院、修缮维修保养经费	本年度我单位计划对新旧大楼、厨房、大院等办公区进行定期维修维护修缮。	250,000.00	进一步加强我队营房建设，改善办公办案条件，提高办事效率、便民高效，一站式办公，服务群众。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无--无-0.00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租赁办公设备数量	25台	25台
			购买办公用品批次	10批	10批
			缴纳水电费次数	12次	12次
			电子警察建设数量	1项	1项
			支付尾款次数	3次	3次
			交通设施建设项目数量	1项	1项
			禁鸣抓拍硬件数量	1套	1套
			后勤人员数量	8人	8人
			购买民警被装数量	22套	22套
			购买协管员被装数量	100套	100套
			购买服装人数	122人	122人
			电子警察设备故障发生率	≤5%	≤5%
			设备故障发生率	≤5%	≤5%
			被装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尾款支付合规率	100%	100%
			系统故障率	≤5%	≤5%
			系统故障率	>0.5%	>0.5%

绩效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率	≥99%	≥99%
			服务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工程进度款支付及时率	100%	100%
			完成鉴定工作时限（除乙醇酒精含量鉴定工作外）	10个工作日内	10个工作日内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厨工标准	6.5万元/人/年	6.5万元/人/年
			保安标准	5.5万元/人/年	5.5万元/人/年
			保洁标准	6万元/人/年	6万元/人/年
			民警被装标准	2100元/人	2100元/人
			协管员被装标准	2576元/人	2576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产入库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电子警察设备正常使用率	≥98%	≥98%
			加强对路面监察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减少交通事故、伤亡事故的发生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加强禁鸣区域的违法鸣笛行为管理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控制和预防交通事故，减少人民生命、财产损失	有效控制	有效控制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车辆整治办的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长期	长期
			电子警察设备使用年限	≥10年	≥10年
			持续提升城市道路精细化管理	长期提升	长期提升
			持续提高群众出行的安全意识	长期	长期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持续开展	长期持续	长期持续
			持续加大力度进行路面管控	可持续	可持续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有效投诉情况	无投诉或投诉问题全部落实	无投诉或投诉问题全部落实